

证券代码：833423

证券简称：穗晶光电

主办券商：民生证券

深圳市穗晶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解除限售的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深圳市穗晶光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穗晶光电”）于2021年12月1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《深圳市穗晶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解除限售的公告》公告编号：2021-043（以下简称“股票解除限售的公告”）。后经核查发现已披露的股票解除限售的公告中“一、可转让时间”计算错误。现更正如下：

一、关于挂牌日可转让股份

（一）、更正前

“一、本次股票解除限售数量总额为 100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 0.1342%，可转让时间为 2021 年 12 月 16 日。”

（二）、更正后

“一、本次股票解除限售数量总额为 100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 0.1342%，可转让时间为 2021 年 12 月 20 日。”

除上述更正内容外，原公告其他内容不变。公司对因上述更正对投资者造成的不便深表歉意。

特此公告！

深圳市穗晶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12 月 15 日